

6月28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表决通过无障碍环境建设法。这是我国首次就无障碍环境建设制定专门性法律。

此次表决通过的无障碍环境建设法分为总则、无障碍设施建设、无障碍信息交流、无障碍社会服务、保障措施、监督管理、法律责任、附则等8章,自2023年9月1日起施行。

以法治护航,让生活无“碍”

——聚焦新出台的无障碍环境建设法看点

看点一:

将残疾人、老年人作为重点保障对象

根据此前国务院颁布的《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规定,无障碍受益人群为“残疾人等社会成员”。

此次新出台的无障碍环境建设法一大突出亮点就是扩大了受益群体。总则第一条明确立法目的为“保障残疾人、老年人平等、充分、便捷地参与和融入社会生活,促进社会全体人员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据统计,截至2021年底,我国60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已有2.67亿。国家卫健委数据测算显示,预计“十四五”时期,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总量将突破3亿,进入中度老龄化阶段;2035年左右,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4亿,进入重度老龄化阶段。数量庞大的老年人是无障碍环境建设的重点受益群体之一。

首都师范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廖娟认为,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明确将无障碍环境建设保障重点规定为残疾人、老年人,在制度设计、标准确立、建设要求等方面,紧扣残疾人、老年人的需求和期盼,体现了鲜明的特点,并回应了很强的现实需要。

“及时出台无障碍环境建设法,进一步健全残疾人、老年人权益保障的制度机制,充分体现国家和社会对残疾人、老年人等群体的关心关爱,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社会法室主任石宏在回答记者提问时表示。

值得注意的是,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明确:“无障碍环境建设应当与适老化改造相结合,遵循安全便利、实用易行、广泛受益的原则。”

清华大学无障碍发展研究院院长邵磊认为,此次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明确将无障碍环境建设与适老化改造相结合,有利于最大限度提升无障碍环境的包容性。

看点二:

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石宏介绍,无障碍环境建设立法过程中,始终坚持鲜明的问题导向,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完善解决问题的理念、思路 and 举措。

在无障碍社会服务方面,无障碍环境建设法围绕与社会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司法诉讼仲裁、公共交通、教育考试、医疗卫生、文旅体育等场景下的无障碍服务分别作出有针对性的规定。

比如,规定公共服务场所涉及医疗健康、社会保障、金融业务、生活缴费等服务事项的,应当保留现场指导、人工办理等传统服务方式。与残疾人、老年人相关的服务机构应当配备无障碍设备,在生活照料、康复护理等方面提供无障碍服务。

同时,无障碍环境建设法还新增应急避难所提供无障碍服务的义务性规定,以及完善残疾人使用服务犬的相关规定。

就公众关心的商品说明书特别是药品内页说明书字体过小等问题,无障碍环境建设法规定,国务院有关部门应当完善药品标签、说明书的管理规范,要求药品生产经营者提供语音、大字、盲文、电子等无障碍格式版本的标签、说明书。

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全国人大代表王永澄建议加强大字版教材的出版和供应,满足低视力学生的需求。无障碍环境建设法规定,国家鼓励教材编写、出版单位根据不同教育阶段实际,编写、出版盲文版、低视力版教学用书,满足盲人和其他有视力障碍的学生的学习需求。

“编写、出版盲文版、低视力版教学用书,是事关视力障碍孩子未来发展的大事。”中国助残志愿者协会会长吕世明建议,要在确保教材质量的同时,全方位全系统促进教材内容和无障碍呈现方式相统一,实现相得益彰。

看点三:

增加税收激励措施,完善体验试用等监督机制

无障碍环境建设法设保障措施专章,对“开展无障碍环境理念的宣传教育”“制定或者修改涉及无障碍环境建设的标准”“建立无障碍环境建设相关领域人才培养机制”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

此外,这部法律明确提出:“国家通过经费支持、政府采购、税收优惠等方式,促进新科技成果在无障碍环境建设中的运用,鼓励无障碍技术、产品和服务的研发、生产、应用和推广,支持无障碍设施、信息和服务的融合发展。”

在监督管理方面,无障碍环境建设法强调,残疾人联合会、老龄协会等组织根据需要,可以聘请残疾人、老年人代表以及具有专业知识的人员,对无障碍环境建设情况进行监督。

武汉大学人权研究院研究人员丁鹏认为,“邀请残疾人、老年人等受益群体和具有专业知识的人员亲身参与设计、评估等环节,有利于推动无障碍设施从有到好、从能用到好用。”

无障碍环境建设是一项综合性的系统工程,涉及多领域、多部门、多主体。只有各方面齐抓共管、全社会共同参与、各环节有序贯通、各要素系统连接,才能建设设施齐备、功能完善、信息通畅、体验舒适的无障碍环境。

石宏表示,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总结吸收实践经验,对无障碍环境建设的全要素、全链条、全场景作出系统规定,覆盖规划、设计、施工、验收、使用、维护、管理、监督等全过程,并区分未来新建和以往既有,统筹考虑地区城乡差异,推动社会各方面共同发力,促进无障碍环境建设高质量发展。(高蕾 任沁沁 冯家顺)

新型进网许可标志 7月1日起正式启用

记者29日从工业和信息化部获悉,《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启用和推广新型进网许可标志的通告》于近日发布,2023年7月1日起正式启用新型进网许可标志,逐步替代原纸质标志。2024年1月1日起全面推广新型进网许可标志,届时将不再核发原进网许可纸质标志,此前已核发的纸质标志在进网许可有效期内仍然有效,可继续使用。

根据有关规定,电信设备生产企业应当在其生产的获得进网许可的电信设备上粘贴进网许可标志。

工业和信息化部有关负责人表示,新型进网许可标志在充分继承原纸质标志的图形徽标、设备型号等元素信息的基础上,突出了“进网许可”“进网试用”汉字元素,增设了兼容工业互联网标识的唯一数字编码。同时,根据电信设备功能支持情况,提供了电子显示、实物印制等多种呈现方式,企业可根据产品实际,采取一种或多种方式加施新型进网许可标志。

工业和信息化部鼓励生产企业为用户提供便捷的查询功能,方便用户辨别标志真伪。用户可在电信设备的产品说明书、随附材料或企业官网的产品介绍页面等处,检索查看相关产品的新型进网许可标志呈现位置和查看方式。可以通过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务服务平台等形式进行新型进网许可标志真伪查验。

这是6月28日在保护区拍摄的丹顶鹤。

夏日,位于黑龙江省西部的黑龙江扎龙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郁郁葱葱,丹顶鹤悠闲觅食,自在飞翔,呈现出一派生机勃勃的生态美景。

张涛 摄

鹤舞湿地生态美



本版稿件均据新华社